



上大法学文库
SHANGDA FAXUE WENKU

人文精神与 法治文明关系研究

李瑜青 等◎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上大法学文库
SHANGDA FAXUE WENKU

人文精神与 法治文明关系研究

李瑜青 等◎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关系研究 / 李瑜青著。
—北京 : 法律出版社, 2007. 7

(上大法学文库)

ISBN 978 - 7 - 5036 - 7441 - 9

I. 人… II. 李… III. 社会主义法制—研究—中国
IV. D92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1437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 / 郭 涛	装帧设计 / 汪奇峰
出版 /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 法律出版社上海出版中心
总发行 /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永恒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 陶 松
开本 / A5	印张 / 7.25 字数 / 180 千
版本 /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电子邮件 / 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网址 / 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传真 / 010 - 63939777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 029 - 85388843
上海公司 / 021 - 62071010/1636	重庆公司 / 023 - 66382816/2908
深圳公司 / 0755 - 83072995	北京分公司 / 010 - 62534456
	苏州公司 / 0512 - 65193110
书号 : ISBN 978 - 7 - 5036 - 7441 - 9	定价 : 1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序

学术界就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人文精神弘扬问题有很多讨论,而这种讨论主要集中于对人文精神概念的理解,中国传统人文精神品质,市场经济条件下人文精神状况等一系列的问题上,这些讨论当然具有很重要的价值,它有力地推动了文学、历史、哲学等学科发展以及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但是,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的关系问题则是我们在上述讨论成果的基础上,又应特别关注的热点和重点。中国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正在发生重大的变化,其中国家建设的目标是建成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的法治国家,这自然提出了人文精神的弘扬与法治文明的关系这个重大的现实课题。实现法治国家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它需要我们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基础条件方面做大量的工作。而人文精神这个文化因素是法治文明文化基础的核心成分之一,我们应当特别予以关注。历史证明,在法治国家的建设中,法的制定并不等于法的形成。一定的成文法国家法律的产生,形式上是创制的,实质上却是生成的,而法的生成,则是一个系统,良好的社会精神状态是法治文明得以生长和发展的基础。同时,它也反映到我们国家立法的质量上,对中国法治文明的建设产生深刻的影响。本书的创作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

但法治是一个时代的命题。就是说,它并不是人类理性随意的创造,法治的最为深刻的根据在于社会经济发展及相关的政治、文化

生活发展的内在要求。市场经济是法治发展的社会基础。市场经济活动中具有的交换性、等价性、平等性、开放性、竞争性等特点,使一切自然人、法人和国家都必须以独立的权利主体的面貌出现,人们的经济生活反映到政治等上层建筑上,也就是民主政治、社会正义、公正平等、保障人权等价值原则,成为社会和发展的客观要素,并取代把血缘情感、伦理规则、血缘共存等观念绝对化的伦理时代的规则。而法治文明是需要培植的,在中国这具有特别的重要性。人文精神的要素的培植是法治文明重要的成分。而人文精神又具有丰富的历史内容,我们要做具体分析,并揭示人文精神的基本思想要素和法治文明的价值要素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正是如此展开我们的研究。

当然,研究的问题仍然有其具体性,我们不能设想在一本专著中把涉及的问题都包揽无余,一一论述清楚,总有某些重点。本书的创作集中于如下有些研究的问题:(1)人文精神的概念与它所指向的问题的学理考查。说明在人文精神概念理解上学者的不同观点,人文精神概念研究上的一般方法论,人文精神的概念在中国当代的现实指向等问题。(2)人文精神问题在历史上的文化形态,即人文主义(人本主义)理论在历史的发展,人文主义(人本主义)传统理论和现代理论的演变以及包含的不同文化内容。中国传统文化与人文精神思想表现的特点。(3)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一般关系研究,说明法的合理性命题作为一种方法在其中的意义,从历史的角度论证人文精神的发展与法治的内在关系,并从实证的角度分析当代中国法的核心价值理念,即以人文精神为基础的以人为本的价值观。(4)法治文明及它的价值基础,说明法治概念及其在历史上的演变,法律研究的范式与人文精神的关系,说明支持法治文明的主要的人文文化的要素。(5)法治文明中德治与法治的关系。研究中国传统德治的特点,探讨了当代中国道德文化发展的主要内容,分析德治对法治文明具体的社会功能等。

学术研究是一项有趣而严肃的工作,就本书所涉及的一些研究

的问题，本人认为有如下的一些学术观点值得关注：

第一，把人文精神的文化问题与法治文明紧密结合起来。虽然历史上一直有法的价值问题的争论，但在当代恶法非法的观点越来越为人们所重视。历史证明，法治需要特定类型的文化作为其文化基础，这个特定类型的文化，抽象地说是理性文化，这其中包括了人文思想，说明现代人文思想及其要素对法治文明的建设是十分重要的。中国在历史上把法律看作是对人的控制，这在立法上表现为缺乏人文性，而中国法治国家的建设也需要良好的人文文化的基础给予支持，这些都是我们必须充分研究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的关系的动力，填补中国文化在这个领域的不足。

第二，我们的研究深入说明了人文精神的内涵，人文精神在中国当代其文化所指的时代内容。我们的研究认为，人文精神的概念属于道德的范畴，它总是反映人们对自身的价值的肯定和张扬。这可以从人文精神这个词的字面意义做出分析。但人文精神所反映的人类社会生活实践之崇高的精神境界追求，不仅体现于作为道德范畴的人类精神文明中，也体现在政治文明、物质文明中。它从深层次上反映一个国家或社会的精神文明、政治文明与物质文明的文化意蕴。而在当代现实生活中人文精神主要表现为对物欲主义的批判和超越。人文精神的张扬在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主要任务，批判和超越物欲主义对我们今天人性的腐蚀是人文精神张扬极为重要的内容。所谓物欲主义，实质是表现为对物质的过分崇拜、过分迷恋的现象。这种现象把人从自由自在的生命主体沦为崇尚享乐，没有情趣和理想，均为消费与欲望所支配或满足的工具。人文精神的问题在当代的深刻根据在于商品经济下人对自身发展的反思。但它在中国又是在包含多重矛盾的状况条件下起作用。如与经历的政治批判时代的文化内容相伴隨，与在社会转型期带来的异常复杂的社会心理状态相联系，与存在的对中国本土文化传统价值的盲目否定和任意轻视有关联等。

第三，人文精神不只是一种思想的倾向，它总和历史上某种理

论、学说相联系,其中主要的就是人文主义(人本主义)的理论。我们的研究深入说明了西方历史上的人文主义理论的发展及现代西方人本思潮学说在人学理论上的特点,由此深化了对人文精神问题的思考。我们的研究指出,以自然为本体与以人为本体的不同,人学研究上求共性与强调个体的不同,理性至上与注重非理性的不同,人类前途的态度上乐观、积极与忧虑、悲观的不同等是现代西方人本思潮区别于传统人文主义的主要方面。人文精神的研究还涉及对中国传统人文精神的评价。有学者认为,中国没有所谓人文精神的传统,并主张将西方的文化传统作为人文精神文化的唯一标准。笔者不赞成这种观点。因此,研究人文精神问题时,有必要对中国传统人文精神问题做出说明。我们认为,否认中国存在人文精神传统的观点在方法论上,是简单将西方的文化传统作为唯一标准并以此来衡量或评价中国文化。人文精神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是以自身独特方式表现的,其中传统儒家文化比如特别注重伦理道德修养,把人的道德修养提高到天理的高度。注重礼乐文化的熏陶作用。强调对一切“面执”的消解,以和谐万物为最高宗旨,民本主义思想的发达等。

第四,从方法论上,明确提出法的合理性寻求的命题,从而使法治文明与人文精神的问题有机结合。法的合理性寻求,可以说是从法的形而角度上进行的一种思考。所谓法的合理性寻求,从词语上就是要求法律合乎理性,即人们要借助于反思方式,对现实法律生活作科学的理论表述,其中人们要追问法律实践的意义,法律规则对生活的满足或超越程度,法律在表达人的生活中所达到的精神本性等。人文精神的问题在其中的思考就核心的内容而言是人类基于实践活动之上的对生活整体性意义的寻求,在人的活动中始终渗透着人的价值取向和主观性的品格,在与外界对象的关系中始终将对象理解为“为我关系”的性质。在这里人文精神并非要否定科学的工具理性的作用,但必须使科学渗透着人文精神的教化,只有这样,科学才成为人的科学,成为生活的基础。法的合理性寻求所创造的意义世界与人文精神问题具有内在的契合性。由此,研究成果对相关的一些

理论做了论证,指出法的合理性境界要自觉去体现人文精神的文化要求,积极去揭示生活的意义和追求,清醒地意识着人的自身创造性活动的现实价值。

第五,从法治理念的历史发展的源、流两个方面论证了法治文明与人文精神的内在联系。古代希腊所创造的文明对现代西方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分析了其中最有意义的古代希腊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法治理念与人文精神文化的关系。法治理念在近代发展的流变上,仍然可以证明二者的内在联系。虽然对近代法治思想而言,文艺复兴的人文主义运动并没有新的理论建构,它们也还主要是古代希腊罗马法治理念的复兴,但由于经过了历史的曲折和精神的反省,文艺复兴运动提供的思想养料直接主张恢复人和与人密切相关事物价值的判断,强调人们要重新确立人在世界的主体地位,把人的思想从蒙昧和神秘的信仰中解放出来,还源于智慧和理性。人们在发现自身价值的时候,也发现了包括法治在内的一切社会规则的价值和作用。正是在这样的条件下,作为法治思想基础的人文精神文化内涵这时达到了进一步深化。人文主义还通过哲学、政治学等形式将自由、平等和正义等问题提了出来。然而,无论通过文学的形式,还是哲学、政治学等形式,它们共同的特点在于,不再像古希腊罗马时代那样,仅仅通过正义的概念去表达人文精神的文化内容,而是突出了人的价值、自由、平等等社会理想,尤其是用人的自由权利的理念来表达人文精神的文化内容。这种人的自由权利理念可以说是在一个新的高点上奠定起近代法治的思想基础,并如此展开了近代法治理论的创新。在研究人文精神思想影响着法治文明的发展上,我们同样研究了中国古代的情况。我们认为法治文化不是抽象的,它有着在历史的发展中逐渐积累并发展起来的诸多要素,其中的每一个要素都应有一个历史的形成过程,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必须辩证地去分析不同国家的法治学说或思想。就中国古代法治思想的形式和发展而言,深深受到中国古代整体本位主义的人文文化的价值制约和影响,因而使其理论在表现上具有了特殊性。这种人文文化培植形

成的法治理论在历史上的最高形态则特别强调秩序的价值和意义。

第六,对法治思想的历史及其实现条件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并研究了法学研究中的范式。认为以“良法之治”和“以法限权”为核心是古代法治思想特点。以“神权统治”为核心的是中世纪法治思想的特点。以“法律至上”和“限权政府”为核心的是近代法治思想的特点。以“实质正义”、“积极控权”为核心的是现代法治思想的特点。法治思想的变化反映了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条件的支持所表现的特点。法治思想还反映了法学研究范式在其中的转换,一般说范式指由某一科学家集团或科学共同体在一定时期形成的理论话语、思维模式、操作标准等。范式实际内涵着某种历史假设、信念或传统。研究成果对西方法学史上的重要流派的范式理论进行了类型分析,并对我国当前几种主要的法学研究范式进行了评价。任何人类的造物都是以人类一定价值为载体,法治也不例外,总是凝聚着人们对国家、社会的愿望,以及对自己的生活境遇和生活质量改变的期待。在法治构建中,人并非作为法的对立面而存在的,人永远是法治的目的,法治总是体现着独特的人性立场,表达着对人的基本价值、人的生存意义、人格尊严的人文关怀,说明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有着内在联系。

第七,法律是人们根据法的价值的要求建构的,所谓法的价值是作为法价值主体的人和作为法价值客体的法的关系中表现出来的法对主体的效应。法治文明的价值文化从本质上内涵了人文精神的要求,说明法治文明的价值文化与人文精神的内在联系就成为一个具有必然性的问题。而在过去法的价值研究中学界在这个问题上并未形成理论上的自觉。深入讨论法治文明的平等价值与人文精神,法治文明的自由价值与人文精神,法治文明的人权价值与人文精神,法治文明的正义价值与人文精神等诸关系问题,证明自由、平等、人权、正义等的法治文明的价值文化所蕴涵的是人文精神的文化底蕴,这是本研究成果又一突出的方面,这在实践上说无论我们从事法律的立法活动或法律的执法、司法等活动,以人为本始终是一个最根本

的指导思想或核心理念。

第八,我们不仅要从学理上说明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的关系,而且还必须深入研究中国现实中道德文化建设对法治文明的作用。人文精神的建设的问题是属于道德文明的范畴,我们主张法律至上,但并不等于法律万能,法治文明必须依靠道德的力量对人的行为的深刻影响和对人的思想强烈的净化作用。在道德建设与法治文明的关系上做深入的说明,也是本成果重要的理论贡献。由此,我们深入分析了中国历史上传统德治的特点,探讨了当代中国道德文化发展的主要内容,就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关系做了进一步的思考,指出德治对法治文明具有评判作用,体现出它的精神功能;德治通过社会舆论方式维护法治文明,体现出它的精神功能;德治可以进入人的内心世界,通过对话、交流方式实现社会控制,体现它对法治文明的精神功能。

本书研究成果属于基础理论范畴,它要求法治文明的建设从根本上确立起以人文精神为基础的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克服把法治看作治民的法律工具主义思想。本人热切地希望看到学界就本书所提出的一些学术思想的不同意见,因为只有在讨论、争辩中才能进一步推动学术的发展。

李瑜青

目 录

第一章 人文精神的概念涉及的若干问题研究	001
一、人文精神的概念与它指向的问题	001
二、人文精神在西方思想史上的理论形态及现代西方思潮对 人文精神问题思考的特点	017
三、中国传统人文精神及其特征	035
第二章 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一般关系研究	050
一、人文精神与法的合理性寻求	050
二、人文精神与法治理念源、流考察	062
三、人文精神与当代中国法律体系建构的价值论基础 —— 作为一个案例的讨论	071
第三章 法治文明及其价值基础	082
一、法治思想的历史及其实现条件的求索	082
二、法治思想与法学研究范式的转换	101
三、法治观念的历史演化与人文文化的内在关系	116
第四章 法治文明的诸价值与人文精神	130
一、法治文明的平等价值与人文精神	130

二、法治文明的自由价值与人文精神	148
三、法治文明的人权价值与人文精神	160
四、法治文明的正义价值与人文精神	169
第五章 法治文明中德治与法治	184
一、中国历史上传统德治评价	184
二、对当代中国道德文化发展的认识	187
三、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关系的思考	204
参考文献	214
后记	221

第一章 人文精神的概念涉及的若干问题研究

研究人文精神与法治文明的关系首先有必要说明人文精神的概念及与这个概念相关的理论与现实的诸问题,学界对人文精神的概念有很多的争论,西方历史上人文主义(人本主义)思潮与人文精神的发展有着内在的联系,而人文主义思潮在历史的发展中所主张的观点也有着自身的变化。人文精神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有独特的表现方式。另外,当代中国倡导人文精神又有着自身特殊的历史使命。由此,我们着重研究如下的问题:(1)人文精神的概念;(2)与人文精神概念相关的在当前中国条件下所指向的现实问题;(3)人文精神在西方思想史上的理论形态及现代西方思潮对人文精神问题思考的特点;(4)中国传统人文精神及其特征。

• 一、人文精神的概念与它指向的问题

当代法学内涵的文化应当与人文精神具有契合性。这是法治文明与人文精神内在联系的重要方面。但要说明这个问题,我们有必

要首先对人文精神的概念及它所指向的问题作出说明。

(一) 学界就人文精神概念的探讨

对人文精神的概念，学界有不同的理解。有学者着重从字面上分析人文精神概念的含义。认为从字面上说，人文的“人”是关于理想的“人”、理想的“人性”的观念，“文”即培养这种理想的“人性”所设置的学科和课程，如语言、文学、艺术、逻辑、历史、哲学等。英文中的 *humanities* 直接来源于拉丁文 *humanitas*，而拉丁文 *humanitas* 继承了希腊文 *paideia* 的意思。按照希腊人的想法，理想的人、真正的人，就是自由的人。所以，整个西方的人文传统自始至终贯穿着“自由”的理念。汉语的“人文”一词同样有这方面的意思。最早出现“人文”一词的《易经·贲》中说：“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这里的人文是教化的意思，中国的人文教化一方面强调人之为人的内修，另一方面强调礼乐仪文等文化形式。可以说，作为人文的第一方面的“人”的理念向来是最为重要的，也是最基本的方面，为了强调这个重要的方面，才出现“人文精神”的说法。^①

有学者把人文精神与人文主义相结合来说明人文精神的概念。认为人文主义在其基本的内容层面与“人文精神”有相当的重叠。人文主义作为文艺复兴时期的一种思潮，把人性从宗教神学的禁锢中解放出来，其口号是：“我是人，人的一切特性我无所不有。”人文主义思想包括了几个方面：一是反对中世纪神学抬高神、贬低人的观点，肯定人的价值，强调人的高贵，赞美人力量，颂扬人的特性和人的理想，提倡尊重人，发展人的事业。二是反对中世纪神学的禁欲主义和来世观念，要求享受人世的欢乐，注重人现世生活的意义。三是反对中世纪的宗教桎梏和封建等级观念，要求人的个性解放和平等。四是反对中世纪教会的经院哲学和蒙昧主义，推崇人的经验和理性，提倡认识自然和造福人生。笔者认为，人文主义在西方历经数百年发展走过两个重要阶段：一是对中世纪基督教神学压迫的反叛，呼唤

^① 吴国桢：《中国社会科学》2001年第4期。

人性的解放和自由。二是对近现代资本主义技术至上、经济至上导致的人性异化的反抗，同样也呼唤人性的解放作者认为人文精神传入中国，则面临新的任务。^① 笔者认为，人文主义运动至少有两种后果：第一，确立了有别传统神学的人文学科体系。第二，铸成了一个新的信息体系，即认为人本身是最高的价值，是一切事物的价值尺度，把人确立为价值原点。为此，当时人文主义者颂扬人在宇宙中的地位和价值。莎士比亚在《哈姆雷特》中道出了人文主义的思想主题：人是一件多么了不起的杰作！多么高贵的理性！多么伟大的力量！多么优美的仪表！多么文雅的举动！在行动上多么像天使！在智慧上多么像一个天神！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② 这两种后果体现的就是人文精神的思想内容。humanism 又被译为“人道主义”，是为了突出 humanism 中所体现的文化精神，即把人作为价值中心。^③

有学者则从人文教育与人文精神关系的角度对人文精神概念的内涵作分析，认为人文精神是人文教育所体现的思想观念。从字面上说，人文的人指人的理念、价值或思想，人不同于动物，他要尽可能的超越自己。文指的是手段，通过教育和训练的方式，人能达到和接近自身的理想。一般说，人文教育具有根源性，是社会诸学科的母体。人文对科技不只是一种知识的弥补或互补的关系，还具有类似于灵魂的作用。它使人具备崇高的境界和充沛的活力，人必须超越人自身。^④ 有学者反对把人文精神和科学精神对立起来，认为把两者结合起来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视点，人文精神中包含了科学成分。马克思主义，就其世界观、价值观来说，是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的结合，代表着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人文精神，代表着充满人文关怀的科

① 李清泉：《中国传统人文精神论要》，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3年版，第1~12页。

② [英]莎士比亚：《莎士比亚全集》（第5卷），朱生豪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27页。

③ 李清泉：《中国传统人文精神论要》，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3年版，第1~12页。

④ 何怀红：“我的人文观”，载《中国学者心中的科学·人文》（人文卷），云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331~350页。

学精神。^①当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地迅猛发展,可以预期的科学技术更加迅速地发展,提供了百年前、几十年前人们难以预料的变革世界、开拓世界的崭新手段和无穷力量,极大极深刻地影响了人类生活和人类命运的各个方面,使人们对科学技术发展的人文思考更加关注。人文精神通俗地说,就其核心来说是人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当讲到人的意义、人生的追求、理想、信念、道德、价值等,这中间的高尚的、善良的、健康的精神,就属于我们要发扬的人文精神。^②

有学者把人文观与人文精神联系起来理解人文精神的概念。认为对人文精神不能做抽象的解释。对使用这一话语的学者的观点要做具体的分析。前几年,影响很大的人文精神的倡导者,把人文精神和人文观描写成只追求高尚的精神创造,贬斥世俗物质生活的精神贵族的享有物。这样的人文观或人文精神,是很难为人民大众所理解的。任何“观”,都有相应的学说的支持。如果你的人文观只是一种超凡的脱俗的精神,那你实际上是把人的本质和享受物质财富对立起来。如果你的人文观只是在于追求物质享受,你把人的本质理解为是单纯的自然属性,当做“饮食男女”。如果你的人文观是指人们创造并享用物质生活财富,那你实际上是把人的本质理解为,在社会实践中进行自由自觉的活动,创造并享用社会需要的社会动物。人文观不仅以人的本质为根基,还以人道主义为核心,以人的价值的实现为内容,以实现现代化为当代中国人文观的主要目标。^③而就当代反思的角度,人文精神的问题集中于呼唤人文的自我完善,批判技术主义或物欲主义。20世纪科学技术的发展创造了灿烂辉煌的现代物质文明,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但长期以来人们一

^① 龚育：“对科学技术发展的人文思考”，载《中国学者心中的科学·人文》（人文卷），云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② 龚育：“对科学技术发展的人文思考”，载《中国学者心中的科学·人文》（人文卷），云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③ 李连科：“人文观与人学”，载《中国学者心中的科学·人文》（人文卷），云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367~387页。

直存在一种盲目的乐观,认为科学技术进步将同时带来人在伦理道德上的进步,严酷的事实给人们深刻的教训。我们经历了史无前例的两次世界大战,局部战争则连绵不断。高科技运用于现代战争,造成人类生命财产的严重受损。环境破坏、资源浪费、吸毒的剧增、犯罪率的上升,这使得技术至上的社会理想的破灭。日本著名学者中江兆民为此在其所著《一年有余》中指出了现代文明发展中相互伴随的两种趋向:一方面是社会进步,经济发展与生活水平的提高;一方面则是物欲泛滥、习俗败坏与社会道德的沦丧。“人们都希望追求超过自己经济力量以上的娱乐,千方百计想得到它。于是乎做官吏的人,就接受礼品及贿赂以养肥自己。经营工商业的人,就钻营奔走,投靠背景,互相勾结,寻求牟取暴力的机会。”

(二)人文精神概念及所指向的问题的思考

笔者认为,上述的这些对人文精神概念所做的分析是从不同角度进行的,这些分析都具有其一定的合理性。这说明人文精神概念的解释涉及整个人类文化的领域,不能以某个或某几个学科知识为依据,从抽象的意义上说,人文精神总是反映出一定社会人们对人自身的尊严和价值的强调,形成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但人文精神的问题是在历史中实现的,对人文精神概念的理解要与这个概念在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下它所指向的问题结合起来,这样对人文精神的概念所形成的理解就会较为全面。如此,笔者认为,从理论和现实的两个方面理解人文精神概念所指向的问题,应当关注这么几个方面:

(1)人文精神的概念属于道德的范畴,它总是反映人们对自身的价值的肯定和张扬。这可以从人文精神这个词的字面意义做出分析。如前所述,从西方文化传统的来说,人文的“人”是关于理想的人,文即培养这种理想的人所设置的学科和课程。汉语的“人文”一词同样有这个意思。理想、价值的思考是道德的思考,道德要寻求的也就是善。但善在历史上发生,也在历史上发展,总是与一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和文化氛围相结合。在人类生产和交往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及文化发展到一定水平上,人们总能自觉地按照他们所处的实